# 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
# 承投『【生命探索楷梯】：境外登山計劃 --（專業登山領隊及嚮導服務）』
# 招標書

(投標商不可在招標書封面上顯示該公司的身份。)

---

學校檔號：POH005/2026-2027　　掛號郵件

『【生命探索楷梯】：境外登山計劃 -（專業登山領隊及嚮導服務）』2027」』

公司名稱：

地址　　：

## 招標書

**承投『 【生命探索楷梯】：境外登山計劃 -（專業登山領隊及嚮導服務）』**

現誠邀　貴公司承投『【生命探索楷梯】：境外登山計劃 -（專業登山領隊及嚮導服務）』，並就附頁所列的服務要求，提出詳細投標書。本標案僅針對【專業登山教練及安全管理服務】。機票、旅遊巴士及飯店住宿將由本校另行招標採購。獲標之公司需負責登山口以上之高山安全及對接工作。倘 貴公司不擬接納部份服務條件，請於投標附表上清楚註明。

投標表格必須具一式兩份，並放置信封內封密。信封面應清楚註明：

**承投『 【生命探索楷梯】：境外登山計劃 -（專業登山領隊及嚮導服務）』**
**招標書**

投標書應寄往或親身交回：**沙田大圍隆亨邨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並須於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中午十二時前**送達上述地址。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　貴公司的投標書有效期為 90 天，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如在該 90 天內仍未接獲訂單，則是次投標可視作落選論。另外亦請注意，　貴公司必須填妥投標表格第二部分，否則標書概不受理。

倘貴公司未能或不擬投標，亦請盡快把投標表格寄回上述地址，並列明不擬投標的原因。

招標承投所需服務時，會以「整批」形式接受承標商的投標。

備註：防止賄賂條款：「競投人、其僱員及代理人不得向學校僱員、法團校董會成員，或負責考慮與本合約相關事宜的有關委員會的任何家長或學生代表提供利益（香港法例第 201 章<<防止賄賂條例>>所界定的「利益」）。若競投人、其僱員或代理人向有關人士提供任何利益，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可構成罪行，並可導致合約無效。學校可取消批出的合約，而競投人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
鄭美菁校長 謹啓

日期：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五日

附件一、投標表格
　　二、投標附表
　　三、投標服務細則

附件一

# 承投『【生命探索楷梯】：境外登山計劃 -（專業登山領隊及嚮導服務）』
# 投標表格

學校名稱：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

學校地址：沙田大圍隆亨邨

學校檔號：POH005/2026-2027

『【生命探索楷梯】：境外登山計劃 -（專業登山領隊及嚮導服務）』

截標日期/時間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中午十二時正

## 第一部分

下方簽署人願意按照正式訂單上訂明的日期及所列的價格，包括勞工、材料及其他所有費用，以及校方所提出的細則，提供投標附表上所列項目的服務。下方簽署人知悉，所有未經特別註明的項目，均須按照該細則的規定提供服務；投標書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 90 天內仍屬有效；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在投標書的有效期內，採納某份投標書的全部或部份內容。下方簽署人亦保證其公司的商業登記及僱員補償保險均屬有效，而其公司所提供的服務不會損壞學校的校舍。

## 第二部分

### 再行確定投標書的有效期

有關本投標的第一部分，現再確定本公司的投標書有效期由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起計為 90 天內有效。

下方簽署人亦同意，投標書的有效期一經再行確定，其公司就該事項註明於投標表格內的預印條文，即不再適用。

## 第三部分

### 維護國家安全

下方簽署人確認即使報價／招標文件中有任何違反國家安全之規定，學校保留以其公司曾經、正在或有理由相信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取消其公司資格的權利，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而有必要剔除其公司。

下方簽署人確認若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學校可以立即終止合約：

(i) 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為或活動；

(ii) 繼續僱用其公司或繼續履行合約不利於國家安全；或

(iii) 學校合理地認為上述任何一種情況即將出現。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姓名（請以正楷填寫）：_____ 簽署人：_____

職銜：_____（請註明職位，例如董事、經理、秘書等）

上方簽署人已獲授權，代表：_____公司簽署投標書，

該公司在香港註冊的辦事處地址為_____

_____。

電話電碼：_____ 傳真電碼：_____

附件二

# 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
# 承投『【生命探索楷梯】：境外登山計劃 -（專業登山領隊及嚮導服務）』
# 投標附表
# (請填寫及呈交一式兩份)

## 承辦商於服務計劃書中須詳列以下項目：

| (1)<br>項目<br>編號 | (2) & (3)<br>服務說明 & 數量/規格 | | (4)<br>單價<br>(HKD) | (5)<br>總價<br>(HKD) |
|---|---|---|---|---|
| 1 | 學校: | 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 | 1. 首選: (3 日 2 夜)<br><br>日本富士山<br><br>20-30 名學生<br>每人需付<br>HKD_____<br><br>2-3 名帶隊老師<br>每人需付<br>HKD_____ | |
| | 地點 | 請獨立/分開報價<br>1. 日本富士山<br>2. 其他亞洲地區海拔 3,000 米以上之高山山峰（包括但不限於:台灣雪山主東峰 / 台灣玉山主峰 / 馬來西亞神山 / 印尼林賈尼火山等）。投標商可建議 1 至 2 個適合中學生進行高山探索與生命教育之亞洲 3,000 米以上山峰路線作備選方案。 | | |
| | 日期 | 2027 年 6 月下旬 至 8 月下旬（三日兩夜登山行程，具體日期由校方與獲標商議定） | | |
| | 人數 | 20-30 名學生及 2-3 名老師 | | |
| | 學習領域 | 全方位學習 | | |
| | 目的 | 1. 透過攀登高海拔山峰，讓學生認識自身的體能極限，學習如何克服疲勞、高山反應等困難，培養堅強的意志力和持續的毅力。<br>2. 透過訓練的過程，幫助學生有計劃、有目標地提升心肺功能、肌肉耐力及整體健康水平。<br>3. 讓學生設定一個艱鉅的目標（登頂），透過努力達成後獲得巨大的成就感和自信心，建立積極的自我形象。<br>4. 在漫長且充滿挑戰的登山過程中，學生能互相支持，學習有效的溝通、服務他人，並在需要時展現領導力。 | 2. 次選: (3 日 2 夜)<br><br>_____<br>(請註明目的地)<br><br>20-30 名學生<br>每人需付<br>HKD_____<br><br>2-3 名帶隊老師<br>每人需付<br>HKD_____ | |
| | 訓練 | 見附件三 | | |
| | 交流 | 見附件三 | | |
| | 食物 | 見附件三 | | |
| | 交通工具 | 見附件三 | | |
| | 住宿 | 見附件三 | | |
| | 導遊領隊 | 見附件三 | | |
| | 其他 | 見附件三 | | |

註: 遊學團服務供應商所提供服務須符合下列的要求:
(1) 公司須遵照教育局不時修訂之最新指引，執行相關監管及手續。
(2) 公司須定期與本校「標書審核委員會」開會，檢討及改善服務質素。
(3) 公司須夾附有效的旅行社營運牌照於本報價書內。
(4) 公司須註明如因突發情況(例如: 自然災害、流行疾病)或其他不可控因素，導致遊學團未能出發之相關賠償及跟進方案。

| | |
|---|---|
| **TOTAL (HKD):** | |

**聲明：**

本公司/本人明白，如成為中標公司，即有責任履行投標書的服務內容。如未能履行，須負責賠償學校從另處獲取上述服務的差價。

投標者：_____

公司印

獲授權簽署投標書的代表的姓名及簽署：

姓名（請以正楷填寫）：_____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附件三

# 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
# 承投『【生命探索楷梯】：境外登山計劃 -（專業登山領隊及嚮導服務）』
# 投標服務細則

| | |
|---|---|
| 學校 | 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 |
| 地點 | 請獨立/分開報價<br>1. 日本富士山<br>2. 其他亞洲地區海拔 3,000 米以上之高山山峰（包括但不限於：台灣雪山主東峰 / 台灣玉山主峰 / 馬來西亞神山 / 印尼林賈尼火山等）。投標商可建議 1 至 2 個適合中學生進行高山探索與生命教育之亞洲 3,000 米以上山峰路線備選方案。 |
| 日期 | 2027 年 6 月下旬 至 8 月下旬（三日兩夜登山行程，具體日期由校方與獲標商議定） |
| 人數 | 20-30 名學生及 2-3 名老師 |
| 學習領域 | 全方位學習 |
| 目的 | 1. 透過攀登高海拔山峰，讓學生認識自身的體能極限，學習如何克服疲勞、高山反應等困難，培養堅強的意志力和持續的毅力。<br>2. 透過訓練的過程，幫助學生有計劃、有目標地提升心肺功能、肌肉耐力及整體健康水平。<br>3. 讓學生設定一個艱鉅的目標（登頂），透過努力達成後獲得巨大的成就感和自信心，建立積極的自我形象。<br>4. 在漫長且充滿挑戰的登山過程中，學生能互相支持，學習有效的溝通、服務他人，並在需要時展現領導力。 |
| 訓練 | 1. 出發前提供本地登山訓練，最少包括一節理論課及一節戶外實習課<br>2. 最少由兩名專業登山教練/助教帶領戶外登山訓練，並須符合教育局「戶外活動指引」 |
| 膳食 | 1. 清楚列明所包含之膳食，包括**登山期間**早午晚三餐<br>2. 登山期間高山特別餐食 / 行動糧建議與安排<br>3. 高山煮食或山屋餐食對接細節 |
| 交通工具 | 1. 高山登山口以上之高山安全及對接 |
| 住宿 | 1. 登山途中的山屋住宿預訂代辦<br>2. 營地/山屋入山許可證申報手續代辦 |
| 教練領隊 | 1. 登山教練及助教資歷(需連同標書附上資歷證明副本)<br>2. 富登山帶隊經驗，其中一位隨團教練需於近 5 年內富有曾經帶領本地學生於境外登山的經驗<br>3. 出發前高山裝備檢查與諮詢支援<br>4. 負責海外高山段之路線引領、攻頂、高山反應監測與急救處置<br>5. 代辦目的地政府/國家公園之入山許可證、山屋/避難小屋預訂及高山協作對接<br>6. 提交詳細之高山應變與救援預案，並引導學生進行生命教育反思 |
| 保險 | 1. 承辦機構須就承辦活動，為所有參加者購買合適的團體綜合旅遊保險及個人旅遊保險；請詳列各項保險政策(除基本個人意外保障外，受保範圍應包括旅程期間的醫療費用、旅程取消保障、旅程延誤保障、個人財物如現金、相機保障等範圍) |
| 其他 | 1. 團前簡介會 (學生及家長)<br>2. 承辦機構需提供行程中每天日程詳細安排須知<br>3. 承辦機構需提供各項安全管理(如急救箱或領隊附有急救証明等) |
| | 註：登山團服務供應商所提供服務須符合下列的要求：<br>1. 公司須遵照教育局不時修訂之最新指引，執行相關監管及手續<br>2. 公司須定期與本校負責單位開會，檢討及改善服務質素<br>3. 公司須註明如因突發情況(例如：自然災害、流行疾病)或其他不可控因素，導致登山團未能出發之相關賠償及跟進方案<br>4. 交流團所註之行程人數為預計最少參與人數，實際出發人數會按招生結果而定 |